# 六八股份

NEEQ : 873325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ainan Liuba Hongchangxing Technology Co.,LTD

# 半年度报告

2023

# 重要提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陈烈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麦文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麦文艳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 |
|---|
| 无 |

#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12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5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17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 19

附件Ⅰ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84

附件Ⅱ　融资情况 ..... 84

| | |
|---|---|
| **备查文件目录** |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 |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 |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 **文件备置地址** | 公司档案室 |

# 释义

| 释义项目 | | 释义 |
| --- | --- | --- |
| 公司、本公司、六八股份 | 指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文星电线厂 | 指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文星电线厂 |
| 股东大会 | 指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
| 董事会 | 指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 监事会 | 指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 《公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
| 《证券法》 | 指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
| 三会 | 指 |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
| 东郊富豪公司 | 指 | 文昌东郊富豪自来水开发有限公司 |
| 高级管理人员 | 指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
| 管理层 | 指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 报告期、本期、本期末 | 指 |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
| 上期、上期末 | 指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元、万元 | 指 |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
| BV 系列 | 指 |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 |
| WDZ-BY 系列 | 指 | 铜芯无卤低烟阻燃聚烯烃绝缘无护套电缆 |
| NRZ-RVV 系列 | 指 | 铜芯耐日晒阻燃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

# 第一节 公司概况

| 企业情况 | |
|---|---|
| 公司中文全称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名称及缩写 | Hainan Liuba Hongchangxing Technology Co.,LTD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陈烈锐 | 成立时间 | 2003 年 8 月 4 日 |
| 控股股东 | 控股股东为陈烈锐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 实际控制人为：陈烈锐、陈巧柔夫妇，一致行动人为陈烈锐、陈巧柔、陈晓君、陈晓锋、黄晓霞 |
|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 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C383）-电线、电缆制造（C3831） | | |
|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 主营 68 电线产品及相关服务 | | |
| **挂牌情况** | | | |
| 股票交易场所 |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 |
| 证券简称 | 六八股份 | 证券代码 | 873325 |
| 挂牌时间 | 2019 年 7 月 22 日 | 分层情况 | 基础层 |
|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普通股总股本（股） | 11,320,000 |
|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 方正承销保荐 |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 否 |
|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 10 号兆泰国际中心 A 座 15 层 | | |
| **联系方式** | | | |
| 董事会秘书姓名 | 陈晓君 | 联系地址 |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垦路 9-2 号 101 房 |
| 电话 | 13976088688 | 电子邮箱 | 272356106@qq.com |
| 传真 | 0898-66707568 | | |
| 公司办公地址 |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垦路 9-2 号 101 房 | 邮政编码 | 570226 |
| 公司网址 | www.hcx68.com | | |
|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 www.neeq.com.cn | | |
| **注册情况**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60100747788297K | | |
| 注册地址 |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垦路 9-2 号 101 房 | | |
| 注册资本（元） | 11,320,000.00 |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否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 一、　业务概要

###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广泛应用于民用建筑含住宅、办公楼、机场车 站、酒店、商场超市、影剧院等，终端消费主体主要是房产开发公司、装修公司、工程施 工公司和普通家庭用户。

公司主要的商业模式是在电线电缆行业内，依托高标准高质量的产品品质、管理严格的品控优势、环保绿色的创新产品、丰富的区域覆盖优势以及数十年的知名品牌及口碑优势等，采取“以销定产、适当备货”模式进行生产和“以产定购、通用原辅料适当备货方式” 进行采购，通过海南省内覆盖全面的经销商渠道，向海南省内装修公司、工程施工公司和普通家庭提供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获取业绩、利润和现金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从事“68”品牌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经过多年的持续较快发展，已经成长为海南省内电线电缆行业知名的民营企业之一。公司凭借稳定且优质的质量，其商标和品牌连续被评为海南省著名商标，公司产品连续被评为名牌产品，具有知名度高，品牌影响力强等特征，同时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也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 盈利能力 | 本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比例% |
|---|---|---|---|
| 营业收入 | 21,306,296.60 | 20,283,453.85 | 5.04% |
| 毛利率% | 33.53% | 30.41% |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62,663.85 | 891,968.91 | 120.04%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939,557.96 | 880,138.18 | 120.3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 10.11% | 4.54%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 9.99% | 4.48% | - |
| 基本每股收益 | 0.17 | 0.08 | 112.50% |
| **偿债能力** | **本期期末** | **上年期末** | **增减比例%** |
| 资产总计 | 30,644,795.26 | 37,001,455.28 | -17.18% |
| 负债总计 | 11,800,757.85 | 18,252,281.72 | -35.35% |

| | | | |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8,844,037.41 | 18,749,173.56 | 0.51% |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1.6647 | 1.6563 | 0.51%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38.51% | 49.33% |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38.51% | 49.33% | - |
| 流动比率 | 1.23 | 1.10 | - |
| 利息保障倍数 | 13.86 | 5.63 | - |
| **营运情况** | **本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比例%**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16,467.55 | -1,362,311.46 | -356.32% |
| 应收账款周转率 | 13.55 | 34.92 | - |
| 存货周转率 | 1.95 | 1.82 | - |
| **成长情况** | **本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比例%** |
| 总资产增长率% | -17.18% | -8.40% | - |
| 营业收入增长率% | 5.04% | -22.56% | - |
| 净利润增长率% | 120.04% | -60.16% | - |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期末 | | 上年期末 | | 变动比例% |
|---|---|---|---|---|---|
| | 金额 | 占总资产的比重% | 金额 | 占总资产的比重% | |
| 货币资金 | 2,082,690.09 | 6.80% | 13,185,719.64 | 35.64% | -84.20% |
| 应收票据 | | | | | |
| 应收账款 | 3,139,666.41 | 10.25% | 4,796.32 | 0.01% | 65,359.90% |
| 预付款项 | 1,151,032.08 | 3.76% | 200,127.24 | 0.54% | 475.15% |
| 其他应收款 | 54,569.55 | 0.18% | 54,387.75 | 0.15% | 0.33% |
| 存货 | 8,099,323.51 | 26.43% | 6,459,944.14 | 17.46% | 25.38% |
| 其他流动资产 | 1,394.46 | 0.00% | 124,374.11 | 0.34% | -98.88% |
| 投资性房地产 | 11,279,264.27 | 36.81% | 11,618,076.59 | 31.40% | -2.92% |
| 固定资产 | 4,075,877.82 | 13.30% | 4,413,962.75 | 11.93% | -7.66% |
| 在建工程 | 188,679.24 | 0.62% | 188,679.24 | 0.51% | 0.00% |
| 长期待摊费用 | 213,026.02 | 0.70% | 353,976.39 | 0.96% | -39.82% |
| 短期借款 | 8,000,000.00 | 26.11% | 11,013,882.00 | 29.77% | -27.36% |
| 应付账款 | 428,201.13 | 1.40% | 359,397.08 | 0.97% | 19.14% |
| 合同负责 | 32,393.68 | 0.11% | 1,240,851.55 | 3.35% | -97.39% |
| 其他应付款 | 1,988,702.00 | 6.49% | 1,893,364.00 | 5.12% | 5.04%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减少了84.20%，主要是销售给予客户账期以及提前还银行借款；
2、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65359.90%，主要是给予客户欠款账期所致；
3、 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增加了475.15%，主要是预付铜采购款尚未下订单采购铜材所致；
4、 合同负责期末比期初减少了97.39%，主要是上年期末的订单在本期提货。

###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 项目 | 本期 | | 上年同期 | | 变动比例% |
|---|---|---|---|---|---|
|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金额 |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 营业收入 | 21,306,296.60 | - | 20,283,453.85 | - | 5.04% |
| 营业成本 | 14,163,278.93 | 66.47% | 14,115,017.97 | 69.59% | 0.34% |
| 毛利率 | 33.53% | - | 30.41% | - | - |
| 销售费用 | 2,487,661.05 | 11.68% | 2,038,920.71 | 10.05% | 22.01% |
| 管理费用 | 1,975,203.43 | 9.27% | 2,521,121.51 | 12.43% | -21.65% |
| 研发费用 | 226,668.42 | 1.06% | 230,740.14 | 1.14% | -1.76% |
| 财务费用 | 156,093.91 | 0.73% | 229,389.92 | 1.13% | -31.95% |
| 其他收益 | 21,461.82 | 0.10% | 11,917.68 | 0.06% | 80.08% |
| 营业利润 | 2,051,171.87 | 9.63% | 892,187.61 | 4.40% | 129.90% |
| 营业外收入 | 2,893.78 | 0.01% | 216.40 | 0.00% | 1,237.24% |
| 营业外支出 | 33.61 | 0.00% | | | |
| 净利润 | 1,962,663.85 | 9.21% | 891,968.91 | 4.40% | 120.04% |
| | | |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16,467.55 | - | -1,362,311.46 | - | -356.3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80.00 | - | -10,404.42 | - | 53.1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81,682.00 | - | -3,792,200.00 | - | -28.73%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本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22.01%，主要系广告费用的增加所致；
2、 本期管理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21.65%，主要系折旧及招待费有所减少；
3、 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31.95%，主要系本期贷款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导致利息费用减少；
4、 本期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29.90%，主要系本期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12%所致。
5、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变动较大，主要系本期缴纳上期缓缴的税费增加所致。

## 四、 投资状况分析

###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在创造利润的同时，积极承担并履行社会责任，保障职工权益、维护客户利益，诚信经营，坚持可持续发展，建设环境友好企业，依法纳税，积极参与公益活动，引进所需各类型人才，以创新助力区域经济发展，一如既往将社会责任融于企业愿景和使命，生产更加绿色安全的电线产品，为社会创造“绿色、环保、安全”的生活价值。

##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
| --- | --- |
| 国内经济波动和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 电线电缆制造业是国民经济中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是机械行业中仅次于汽车行业的第二大产业，电线电缆产品广泛应用于建筑、能源、交通、通信、汽车以及石油化工等产业，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其发展受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状况、国家经济政策、产业政策走向以及各相关行业发展的影响，因此电线电缆行业受宏观经济景气度和行业政策的影响十分明显。公司电线电缆产品主要是家用建筑、装修和其他工程用线为主，其生产经营与基础设施投资、房地产开发和房地产销售装修等产业具有很强的关联性，而这些行业易受国家宏观经济环境、房地产政策调控、家庭收入情况等因素的影响。目前，我国经济正在向形态更高级、分工更复杂、结构更合理的新经济阶段演化，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全国转型升级且房地产行业可能出现新的限制政策，这将对公司的产品需求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业绩。<br>应对措施：公司将研发新产品，拓展在新的领域开拓新的市场，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 |
| 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铜线、PVC 塑胶粒等，原材料占公司产品成本的比例在 90%以上，而铜材等大宗商品受宏观经济形势、产业政策、主要生产国的生产状况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市场价格曾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盈利产生影响。未来如主要原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可能将使企业的成本压力增加，并可能造成流 动资金紧张；而主要原材料的持续下跌，可能将降低企业库存产品存货价值，从而增加企业经营负担。因此， 公司存在原材料供应与价格波动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br>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了解市场行情信息进行采购，严格控制生产成本。 |
|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 截至本报告期末，陈烈锐和陈巧柔夫妇直接持有公司 9,910,6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7.55%，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陈烈锐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对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有一定的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运作、发展战略等进行不当 |

| | |
|---|---|
| | 控制，从而影响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可能会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给公司经营和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br>应对措施：股份公司自成立以来，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制度；在制度执行中明确进行决策权划分，明晰相关的审批程序，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以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
| 存货减值风险 |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8,099,323.51 元，占总资产的 26.43%，公司存货主要为铜材和电线电缆。由于市场需求波动导致价格下降，或者因为占存货比例较高的铜材价格下行，届时公司存货将面临减值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br>应对措施：公司存货加强采购管理，降低产品存货。 |
| 公司治理风险 |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起相对完善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公司和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 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特别是公司股份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br>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内部控制体系相关制度，在治理过程中发现问题予以学习和解决，公司的法人治理机制健全且规范管理。 |
| 公司分公司文星电线厂厂房产权瑕疵风险 | 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和 2015 年 10 月 10 日分别与东郊 富豪公司签订了《厂房转让合同》以及《厂房转让补充合同》，东郊富豪公司将标的资产厂房（产权证号为文昌市房权证文房证字第 10892 号，现文星电线厂所用厂房）转让于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了价款，但由于土地使用权人与产权证上登记的产权人不一致等原因，该厂房一直未完成产权登记转移，产权证书上登记的产权人目前仍为中国银行文昌支行，该厂房所在地的土地使用权人仍为文昌县机电排灌管理总站。 公司已就产权登记变更事宜起诉了东郊富豪公司、中银投资（原“万行公司”）及中国银行文昌支行，期望通过司法确权的方式确认对厂房的所有权，海南省文昌市人民法院已依法受理了本案，并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作出判决，确认《厂房转让合同》以及《厂房转让补充合同》合法有效，公司享有厂房所有权，该判决已经生效。尽管公司已经通过司法方式确认《厂房转让合同》以及《厂房转让补充合同》合法有效，同时确认公司享有厂房所有权，但是上述厂房的产权所有人变更登记仍 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故文星电线厂产权仍然存在瑕瑕疵。 |

| | |
|---|---|
| | 应对措施：公司在手续齐备、条件成熟时及时办妥文星电线厂生产场所产权过户手续。 |
|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

# 第三节 重大事件

## 一、 重大事件索引

| 事项 | 是或否 | 索引 |
| --- | --- | --- |
|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否 | 三. 二. （一） |
|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否 | |
|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否 | |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否 | 三. 二. （二） |
|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否 | 三. 二. （三） |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否 | |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否 | |
|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否 | |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否 | 三. 二. （四） |
|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否 | 三. 二. （五） |
|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否 | |
|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否 | |
|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否 | |

## 二、 重大事件详情

###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 预计金额 | 发生金额 |
| --- | --- | --- |
|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 | |
|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
|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
| 其他 | 72,000.00 | 36,000.00 |
|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 **审议金额** | **交易金额** |
|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 | |
|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 | |
| 提供财务资助 | | 1, 000, 000. 00 |
| 提供担保 | 15,000,000.00 | 8, 000, 000. 00 |

| | | |
|---|---|---|
| 委托理财 | | |
|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 **预计金额** | **发生金额** |
| 存款 | 0.00 | 0.00 |
| 贷款 | 0.00 | 0.00 |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因经营需要控股股东陈烈锐在2023年5月15日为公司提供100万元借款用于周转，该借款于2023年6月1日归还，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属于公司单方获益行为，可以免约按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2、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琼山 2021 年公（抵）字第 114 号），将公司部分房产用作抵押物最高贷款额为 1000 万元授信，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 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烈锐及实际控制人陈巧柔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1 年公（保）字第 114 号）， 有限期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 日，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贷款 500 万元,此贷款得以保证公司现金流不受影响。

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分行于 2022 年 11 月 04 日签订了《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074600337622110496188O），将公司房产鸿兴公寓 201 房作抵押物获得贷款 500 万元，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8 年 11 月 03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烈锐及实际控制人陈巧柔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分行于 2022 年 11 月 04 日签署了《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074600337622110496178O），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8 年 11 月 03 日，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分行借款 300 万元。

##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 临时公告索引 | 承诺主体 | 承诺类型 | 承诺开始日期 | 承诺结束日期 | 承诺履行情况 |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公司 | 同业竞争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同业竞争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董监高 | 同业竞争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公司 | 关联交易承诺、资金占用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关联交易承诺、资金占用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其他股东 | 关联交易承诺、资金占用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 | | | | |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董监高 | 关联交易承诺、资金占用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公司 | 其他承诺关于竞业禁止有关事项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董监高 | 其他承诺关于竞业禁止有关事项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其他 | 其他承诺关于竞业禁止有关事项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公司 |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股东身份适格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股东身份适格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其他股东 | 其他承诺关于公司股东身份适格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其他承诺关于补缴社保、公积金及其承担派生义务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其他承诺关于文星电线厂厂房产权瑕疵的承诺 | 2019 年 1 月 1 日 | | 正在履行中 |
| 公开转让说明书 |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 其他承诺关于不再使用个人卡事项的承诺 | 2018 年 12 月 4 日 | | 正在履行中 |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 |
|---|
| 无 |

##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 资产名称 | 资产类别 | 权利受限类型 | 账面价值 | 占总资产的比例% | 发生原因 |
|---|---|---|---|---|---|
| 投资性房地产 | 房产 | 抵押 | 1,618,710.01 | 5.28% | 银行贷款 |
| 固定资产 | 房产 | 抵押 | 229,148.07 | 0.75% | 银行贷款 |

| | | | | | |
|---|---|---|---|---|---|
| **总计** | - | - | 1,847,858.08 | | - |

1、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琼山支行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琼山 2021 年公（抵）字第 114 号），将公司房产用作抵押物，最高贷款额为 1000 万元，有效期自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 日。公司将名下 6 处房产（房屋所有权证号分别为：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902、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900、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897、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896、 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895、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999）进行抵押， 抵押期间为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31 年 12 月 2 日。

2、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市分行于 2022 年 11 月 04 日签订了《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07460033762211049618 80），将公司房产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903 作抵押物获得最高贷款 500 万元，有效期自 2022 年 11 月 04 日至 2028 年 11 月 03 日。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银行申请贷款，有利于缓解公司资金压力，以及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未来发展，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情况

###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 股份性质 | | 期初 | | 本期变动 | 期末 | |
|---|---|---|---|---|---|---|
| | | 数量 | 比例% | | 数量 | 比例% |
| 无限售条件股份 | 无限售股份总数 | 6,111,385 | 53.99% | | 6, 111, 385 | 53.99%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5,309,080 | 46.90% | | 5,309,080 | 46.90% |
| | 董事、监事、高管 | 202,345 | 1.79% | | 202,345 | 1.79% |
| | 核心员工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有限售股份总数 | 5,208,615 | 46.01% | | 5,208,615 | 46.01% |
| |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4,601,580 | 40.65% | | 4,601,580 | 40.65% |
| | 董事、监事、高管 | 607,035 | 5.36% | | 607,035 | 5.36% |
| | 核心员工 | | | | | |
| **总股本** | | 11,320,000 | - | 0 | 11,320,000 | - |
| **普通股股东人数** | | 11 | | | | |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期初持股数 | 持股变动 | 期末持股数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
|---|---|---|---|---|---|---|---|---|---|
| 1 | 陈烈锐 | 6,135,440 | | 6,135,440 | 54.20% | 4,601,580 | 1,533,860 | | |
| 2 | 陈巧柔 | 3,775,220 | | 3,775,220 | 33.35% | | 3,775,220 | | |
| 3 | 陈晓君 | 690,520 | | 690,520 | 6.10% | 517,890 | 172,630 | | |
| 4 | 陈晓锋 | 566,000 | | 566,000 | 5.00% | | 566,000 | | |
| 5 | 黄晓霞 | 33,960 | | 33,960 | 0.30% | 25,470 | 8,490 | | |
| 6 | 麦文艳 | 22,640 | | 22,640 | 0.20% | 16,980 | 5,660 | | |
| 7 | 祝秋萍 | 22,640 | | 22,640 | 0.20% | 16,980 | 5,660 | | |
| 8 | 喻向红 | 22,640 | | 22,640 | 0.20% | | 22,640 | | |
| 9 | 虞世文 | 22,640 | | 22,640 | 0.20% | 16,980 | 5,660 | | |
| 10 | 符式涛 | 16,980 | | 16,980 | 0.15% | 12,735 | 4,245 | | |
| 合计 | | 11,308,680 | - | 11,308,680 | 99.90% | 5,208,615 | 6,100,065 | 0 | 0 |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烈锐与公司股东陈巧柔为夫妻关系，二人共同持有公司87.55%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黄晓霞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烈锐为翁媳关系，与实际控制人陈巧柔为婆媳关系；陈晓君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烈锐为父女关系，与实际控制人陈巧柔为母女关系；陈晓锋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烈锐为父子关系，与陈巧柔为母子关系。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性别 | 出生年月 | 任职起止日期 | |
|---|---|---|---|---|---|
| | | | | 起始日期 | 终止日期 |
| 陈烈锐 | 董事长、总经理 | 男 | 1961 年 4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陈晓君 | 董事会秘书 | 女 | 1991 年 11 月 | 2022 年 2 月 10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陈晓君 | 董事 | 女 | 1991 年 11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黄晓霞 | 董事 | 女 | 1990 年 12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符式涛 | 董事 | 男 | 1989 年 2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麦文艳 | 董事、财务负责人 | 女 | 1978 年 3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祝秋萍 | 监事会主席 | 女 | 1973 年 10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虞世文 | 监事 | 男 | 1973 年 5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 李传凯 | 监事 | 男 | 1981 年 2 月 | 2020 年 11 月 2 日 | 2023 年 11 月 1 日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烈锐和陈巧柔为夫妻关系；董秘陈晓君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陈烈锐为父女关系，董事黄晓霞与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烈锐为翁媳关系；董事黄晓霞与实际控制人陈巧柔为婆媳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及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员工情况

###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 按工作性质分类 | 期初人数 | 期末人数 |
| --- | --- | --- |
| 行政管理人员 | 16 | 16 |
| 技术人员 | 11 | 11 |
| 生产人员 | 9 | 9 |
| 财务人员 | 3 | 3 |
| 销售人员 | 18 | 19 |
| 员工总计 | 57 | 58 |

###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 一、　审计报告

| | |
|---|---|
| 是否审计 | 否 |

## 二、　财务报表

###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 年 6 月 30 日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流动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 注释 1 | 2,082,690.09 | 13,185,719.64 |
| 结算备付金 | | | |
| 拆出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 注释 2 | 3,139,666.41 | 4,796.32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 预付款项 | 注释 3 | 1,151,032.08 | 200,127.24 |
| 应收保费 |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 其他应收款 | 注释 4 | 54,569.55 | 54,387.75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 　　应收股利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存货 | 注释 5 | 8,099,323.51 | 6,459,944.14 |
| 合同资产 |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注释 6 | 25,532.90 | 63,672.20 |
| 其他流动资产 | 注释 7 | 1,394.46 | 124,374.11 |
| **流动资产合计** | | 14,554,209.00 | 20,093,021.40 |
| **非流动资产：** | | |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
| 债权投资 | |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 长期应收款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 注释 8 | 11,279,264.27 | 11,618,076.59 |

| | | | |
|---|---|---|---|
| 固定资产 | 注释 9 | 4,075,877.82 | 4,413,962.75 |
| 在建工程 | 注释 10 | 188,679.24 | 188,679.24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 油气资产 | | | |
| 使用权资产 | | | |
| 无形资产 | | | |
| 开发支出 | | | |
| 商誉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注释 11 | 213,026.02 | 353,976.3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注释 12 | 333,738.91 | 333,738.9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 16,090,586.26 | 16,908,433.88 |
| **资产总计** | | 30,644,795.26 | 37,001,455.28 |
| **流动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 注释 13 | 8,000,000.00 | 11,013,882.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 拆入资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应付票据 | | | |
| 应付账款 | 注释 14 | 428,201.13 | 359,397.08 |
| 预收款项 | 注释 15 | 69,925.90 | 69,925.90 |
| 合同负债 | 注释 16 | 32,393.68 | 1,240,851.5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注释 17 | 628,077.20 | 676,508.36 |
| 应交税费 | 注释 18 | 653,457.94 | 2,891,330.36 |
| 其他应付款 | 注释 19 | 1,988,702.00 | 1,893,364.00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 应付股利 |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注释 20 | 0.00 | 107,022.47 |
| **流动负债合计** | | 11,800,757.85 | 18,252,281.72 |
| **非流动负债：** |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债券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 | | |
|---|---|---|---|
| 永续债 | | | |
| 租赁负债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 预计负债 | | | |
| 递延收益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负债合计** | | 11,800,757.85 | 18,252,281.72 |
| **所有者权益：** | | | |
| 股本 | 注释 21 | 11,320,000.00 | 11,320,000.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 永续债 | | | |
| 资本公积 | 注释 22 | 2,731,702.74 | 2,731,702.74 |
| 减：库存股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专项储备 | | | |
| 盈余公积 | 注释 23 | 2,994,150.43 | 2,797,884.04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 未分配利润 | 注释 24 | 1,798,184.24 | 1,899,586.78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8,844,037.41 | 18,749,173.56 |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18,844,037.41 | 18,749,173.5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30,644,795.26 | 37,001,455.28 |

法定代表人：陈烈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麦文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文艳

##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 年 1-6 月 | 2022 年 1-6 月 |
|---|---|---|---|
| **一、营业总收入** | | 21,306,296.60 | 20,283,453.85 |
| 其中：营业收入 | 注释 25 | 21,306,296.60 | 20,283,453.85 |
| 利息收入 | | | |
| 已赚保费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 19,276,586.55 | 19,403,183.92 |
| 其中：营业成本 | 注释 25 | 14,163,278.93 | 14,115,017.97 |
| 利息支出 | | | |

| | |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 退保金 |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 分保费用 | | | |
| 税金及附加 | 注释 26 | 267,680.81 | 267,993.67 |
| 销售费用 | 注释 27 | 2,487,661.05 | 2,038,920.71 |
| 管理费用 | 注释 28 | 1,975,203.43 | 2,521,121.51 |
| 研发费用 | 注释 29 | 226,668.42 | 230,740.14 |
| 财务费用 | 注释 30 | 156,093.91 | 229,389.92 |
| 其中：利息费用 | | 159,676.24 | 233,962.99 |
| 利息收入 | | | |
| 加：其他收益 | 注释 31 | 21,461.82 | 11,917.68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 2,051,171.87 | 892,187.61 |
| 加：营业外收入 | 注释 32 | 2,893.78 | 216.40 |
| 减：营业外支出 | 注释 33 | 33.61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2,054,032.04 | 892,404.01 |
| 减：所得税费用 | 注释 34 | 91,368.19 | 435.10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62,663.85 | 891,968.91 |
|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62,663.85 | 891,968.91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1,962,663.85 | 891,968.91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 （5）其他 |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
| （7）其他 |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1,962,663.85 | 891,968.91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1,962,663.85 | 891,968.91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八、每股收益：** |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0.17 | 0.08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0.17 | 0.08 |

法定代表人：陈烈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麦文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文艳

##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 项目 | 附注 | 2023 年 1-6 月 | 2022 年 1-6 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18,730,453.22 | 20,913,379.92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57,794.41 | 150,715.2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注释 35 | 1,261,655.27 | 77,000.87 |

| |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20,049,902.90 | 21,141,096.02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17,843,471.30 | 16,929,351.87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3,065,563.45 | 2,609,432.69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3,289,343.56 | 782,199.17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注释 35 | 2,067,992.14 | 2,182,423.75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26,266,370.45 | 22,503,407.48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6,216,467.55 | -1,362,311.4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4,880.00 | 10,404.42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880.00 | 10,404.42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880.00 | -10,404.42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7,000,000.00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7,000,000.00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10,013,882.00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1,867,800.00 | 3,792,200.00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11,881,682.00 | 3,792,200.00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881,682.00 | -3,792,200.00 |

| | | |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 -11,103,029.55 | -5,164,915.88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13,185,719.64 | 9,570,561.18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2,082,690.09 | 4,405,645.30 |

法定代表人：陈烈锐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麦文艳　　会计机构负责人：麦文艳

## 三、 财务报表附注

### （一） 附注事项索引

| 事项 | 是或否 | 索引 |
| --- | --- | --- |
| 1．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否 | |
| 2．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否 | |
| 3．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否 | |
| 4．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否 | |
| 5．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 6．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 7．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否 | |
| 8．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否 | 索引 1 |
| 9．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否 | |
| 10．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否 | |
| 11．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否 | |
| 12．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否 | |
| 13．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否 | |
| 14．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否 | |
| 15．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否 | |
| 16．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否 | |
| 17．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否 | |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索引 1：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65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867,800.00 元，并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划入股东资金账户。

###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海口鸿昌兴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8 月 4 日注册成立。根据 2017 年 11 月 1 日召开的《关于整体变更设立海南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会》批准，同意海口鸿昌兴投资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由原公司所有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

六八股份，证券代码：873325。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60100747788297K 的营业执照。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132 万股，注册资本为 1,132 万元。注册地址及总部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金垦路 9-2 号 101 房；公司法定代表人：陈烈锐；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烈锐、陈巧柔夫妻。

###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批准报出。**

##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 （三）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六）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

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 （七）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关联方组合 |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单独进行损失计量，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账龄组合 |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
| 应收保证金、备用金类款项 | 保证金类款项组合 | 根据以前年度该类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对本期该类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对除保证金、备用金、关联方外的应收款，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款项（%） |
| --- | --- | ---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0.00 | 0.00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5.00 | 5.00 |
| 1 至 2 年（含 2 年） | 20.00 | 20.00 |
| 2 至 3 年（含 3 年） | 50.00 | 50.00 |
| 3 年以上 | 100.00 | 100.00 |

## （八）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工具减值。

## （九）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 组合名称 | 确定组合的依据 | 计提方法 |
| --- | --- | --- |
| 关联方组合 | 本公司将合并范围内公司划分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 单独进行损失计量，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账龄组合 | 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做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应收保证金、备用金类款项 | 保证金类款项组合 | 根据以前年度该类款项实际损失率作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对本期该类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 |

报告期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对除保证金、备用金、关联方外的应收款，使用下列准备矩阵：

| 账龄 |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0.00 | 0.00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5.00 | 5.00 |
| 1 至 2 年（含 2 年） | 20.00 | 20.00 |
| 2 至 3 年（含 3 年） | 50.00 | 50.00 |
| 3 年以上 | 100.00 | 100.00 |

## （十） 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二）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三） 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六）6.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

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

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

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 类　别 | 预计使用寿命（年） |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摊销）率（%） |
|---|---|---|---|
| 土地使用权 | 20.00 | 0.00 | 5.00 |
| 房屋建筑物 | 41.58 | 0.00 | 2.41 |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 类 别 | 折旧方法 | 折旧年限（年） |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
| 房屋及建筑物 | 年限平均法 | 20 | 0.00 | 5.00 |
| 机器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4-10 | 0.00 | 10.00-25.00 |
| 运输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4-8 | 0.00 | 12.50-25.00 |
| 电子及其他设备 | 年限平均法 | 3-10 | 0.00 | 10.00-33.33 |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按项目进行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及软件使用权。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 项　目 | 预计使用寿命 | 依据 |
| --- | --- | --- |
| 土地使用权 | 41.58 | 土地可使用年限 |
| 软件 | 3 | 预计可使用年限 |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 （二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

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

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二十七）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电线电缆销售

（2）废铜费胶销售

（3）房屋租赁收入

###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

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68 电线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 68 电线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将产品按照合同协议约定实际交付客户，并由客户确认接收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废铜、废胶销售收入

公司废铜、废胶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将废铜、废胶交付客户并收款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 房屋租赁收入

公司房屋经营租赁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将出租房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售后代管商品安排

售后代管商品是指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本公司已经就销售的商品向客户收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但是直到在未来某一时点将该商品交付给客户之前，本公司仍然继续持有该商品实物的安排。

当同时满足下列四项条件，本公司认为客户取得了该商品的控制权并确认收入：

1）该安排具有商业实质；

2）属于客户的商品必须能够单独识别；

3）该商品可以随时应客户要求交付给客户；

4）本公司不能自行使用该商品或将该商品提供给其他客户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 （二十八） 合同成本

###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二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

### (三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三十一)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三十二）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 （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

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期及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 四、 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 税 种 | 计税依据 | 税率 | 备注 |
| --- | --- | --- | --- |
| 增值税 |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 13% | |
| | 不动产租赁服务 | 9% | |
| | 租赁收入（简易计税） | 5%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7% | |
| 教育费附加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3% | |
| 地方教育附加 | 实缴流转税税额 | 2% | |
| 企业所得税 | 应纳税所得额 | 25%/20% | |
| 房产税 |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 出租房产按租赁收入的 12%计交；自用房产按其原值 70%依 1.2%计交。 | |

### (二) 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缴纳企业所得税。

##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 2023 年 6 月 30 日，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 1-6 月，上期指 2022 年 1-6 月。）

**注释1. 货币资金**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银行存款 | 2,082,690.09 | 13,185,719.64 |
| 其他货币资金 | | |
| 合　计 | 2,082,690.09 | 13,185,719.64 |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注释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 账　龄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3,134,870.09 |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5,048.76 | 5,048.76 |
| 小　计 | 3,139,918.85 | 5,048.76 |
| 减：坏账准备 | 252.44 | 252.44 |
| 合　计 | 3,139,666.41 | 4,796.32 |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类　别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3,139,918.85 | 100.00 | 252.44 | 0.01 | 3,139,666.41 |
| 其中：账龄组合 | 3,139,918.85 | 100.00 | 252.44 | 0.01 | 3,139,666.41 |
| 合　计 | 3,139,918.85 | 100.00 | 252.44 | | 3,139,666.41 |

续：

| 类　别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 5,048.76 | 100.00 | 252.44 | 5.00 | 4,796.32 |
| 其中：账龄组合 | 5,048.76 | 100.00 | 252.44 | 5.00 | 4,796.32 |
| 合　计 | 5,048.76 | 100.00 | 252.44 | -- | 4,796.32 |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账龄组合**

| 账　龄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3,134,870.09 | 0 | 0 |
| 3 个月至 1 年（含 1 年） | 5,048.76 | 252.44 | 5% |
| 合　计 | 3,139,918.85 | 252.44 | -- |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
|---|---|---|---|
|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 3,044,007.24 | 96.95 | |

**注释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 账　龄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比例(%) |
| 1 年以内 | 1,151,032.08 | 100.00 | 200,127.24 | 100.00 |
| 合　计 | 1,151,032.08 | 100.00 | 200,127.24 | 100.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 单位名称 | 期末余额 |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
|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 1,151,032.08 | 100.00 |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 账　龄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 54,569.55 | 54,387.75 |
| 小　计 | 54,569.55 | 54,387.75 |
| 减：坏账准备 | | |
| 合　计 | 54,569.55 | 54,387.75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款项性质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保证金 | | 17,016.91 |
| 代扣代缴款 | 54,569.55 | 37,370.84 |
| 合　计 | 54,569.55 | 54,387.75 |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账面价值 |
| 第一阶段 | 54,569.55 | | 54,569.55 | 54,387.75 | | 54,387.75 |
| 第二阶段 | | | | | | |
| 第三阶段 | | | | | | |
| 合　计 | 54,569.55 | | 54,569.55 | 54,387.75 | | 54,387.75 |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类　别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54,569.55 | 100.00 | | | 54,569.55 |
| 其中：账龄组合 | 54,569.55 | 100.00 | | | 54,569.55 |
| 合　计 | 54,569.55 | 100.00 | | | 54,569.55 |

续：

| 类　别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 | --- |
| | 账面余额 | | 坏账准备 | | 账面价值 |
| | 金额 | 比例（%） | 金额 | 计提比例（%） | |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 54,387.75 | 100.00 | | | 54,387.75 |
| 其中：账龄组合 | 54,387.75 | 100.00 | | | 54,387.75 |
| 押金、保证金，员工备用金组合 | 54,387.75 | 100.00 | | | 54,387.75 |
| 合　计 | 54,387.75 | 100.00 | | | 54,387.75 |

**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账龄组合**

| 账　龄 | 期末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坏账准备 | 计提比例（%） |
|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 54,569.55 | | |
| 合　计 | 54,569.55 | | |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 单位名称 | 款项性质 | 期末余额 | 账龄 |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代扣代缴款项 | 代扣代缴款项 | 54,569.55 | 3 个月以内 | 100.00 | |
| 合　计 | | 54,569.55 | | | |

**注释5. 存货**

**1. 存货分类**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跌价准备 | 账面价值 |
| 原材料 | 1,994,558.64 | 22,800.90 | 1,971,757.74 | 746,238.15 | 22,800.90 | 723,437.25 |
| 库存商品 | 5,857,817.37 | 19,300.54 | 5,838,516.83 | 5,465,364.03 | 19,300.54 | 5,446,063.49 |
| 周转材料 | 289,048.94 | | 289,048.94 | 290,443.40 | | 290,443.40 |
| 合　计 | 8,141,424.95 | 42,101.44 | 8,099,323.51 | 6,502,045.58 | 42,101.44 | 6,459,944.14 |

**2. 存货跌价准备**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金额 | | 本期减少金额 | | |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 其他 | 转回 | 转销 | 其他 | |
| 原材料 | 22,800.90 | | | | | | 22,800.90 |
| 库存商品 | 19,300.54 | | | | | | 19,300.54 |
| 合　计 | 42,101.44 | | | | | | 42,101.44 |

**注释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摊销完毕的长期待摊费用 | 25,532.90 | 63,672.20 |
| 合　计 | 25,532.90 | 63,672.20 |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待抵扣、待认证增值税 | 1,394.46 | 124,374.11 |
| 合　计 | 1,394.46 | 124,374.11 |

**注释8.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 项　目 | 房屋建筑物 | 土地使用权 | 合　计 |
| --- | --- | --- | --- |
| 一. 账面原值 | | | |
| 1. 期初余额 | 11,125,330.84 | 4,846,445.19 | 15,971,776.03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外购 | | |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期末余额 | 11,125,330.84 | 4,846,445.19 | 15,971,776.03 |
| 二. 累计折旧（摊销） | | | |
| 1. 期初余额 | 3,673,668.85 | 680,030.59 | 4,353,699.44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282,423.68 | 56,388.64 | 338,812.32 |
| 本期计提 | 282,423.68 | 56,388.64 | 338,812.32 |
|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4. 期末余额 | 3,956,092.53 | 736,419.23 | 4,692,511.76 |
| 三. 减值准备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本期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处置 | | | |
| 其他原因减少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7,169,238.31 | 4,110,025.96 | 11,279,264.27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7,451,661.99 | 4,166,414.60 | 11,618,076.59 |

**2.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无未办理产权证书的情形。**

**3. 报告期末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注释 14 短期借款”之详细说明。**

## 注释9． 固定资产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固定资产 | 4,075,877.82 | 4,413,962.75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合　计 | 4,075,877.82 | 4,413,962.75 |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 （一）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 项　目 | 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 运输工具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一. 账面原值 | | | | | |
| 1. 期初余额 | 6,019,106.60 | 4,998,630.20 | 5,490,621.72 | 1,136,184.46 | 17,644,542.98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4,880.00 | 4,880.00 |
| 购置 | | | | 4,880.00 | 4,880.00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4. 期末余额 | 6,019,106.60 | 4,998,630.20 | 5,490,621.72 | 1,141,064.46 | 17,649,422.98 |
| 二. 累计折旧 | | | | | |
| 1. 期初余额 | 2,984,380.67 | 3,717,064.66 | 5,486,927.39 | 1,042,207.51 | 13,230,580.23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150,475.81 | 177,374.87 | | 15,114.25 | 342,964.93 |
| 本期计提 | 150,475.81 | 177,374.87 | | 15,114.25 | 342,964.93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4. 期末余额 | 3,134,856.48 | 3,894,439.53 | 5,486,927.39 | 1,057,321.76 | 13,573,545.16 |
| 三. 减值准备 | | | | | |
| 1. 期初余额 | |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本期计提 |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 | | | | |
|---|---|---|---|---|---|
| 其他减少 |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 四. 账面价值 | | | | | |
| 1. 期末账面价值 | 2,884,250.12 | 1,104,190.67 | 3,694.33 | 83,742.70 | 4,075,877.82 |
| 2. 期初账面价值 | 3,034,725.93 | 1,281,565.54 | 3,694.33 | 93,976.95 | 4,413,962.75 |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 项 目 | 账面价值 |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文昌厂房 | 1,939,583.51 | 目前该厂房由本公司正常使用并用于电线生产，虽厂房涉及文昌市东郊富豪自来水开发有限公司前手不良资产处置导致现仍未过户至本公司名下，但本公司已聘请律师办理相关手续变更，并经过人民法院判决明确该厂房产权归属于本公司，判决书：2018（琼）9005 民初 2512 号。 |
| 合 计 | 1,939,583.51 | |

**3. 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五、注释 14 短期借款”之详细说明。**

**注释10. 在建工程**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 188,679.24 | 188,679.24 |
| 合 计 | 188,679.24 | 188,679.24 |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 | 期初余额 | | |
|---|---|---|---|---|---|---|
|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账面余额 | 减值准备 | 账面价值 |
| 房屋修缮工程 | 188,679.24 | | 188,679.24 | 188,679.24 | | 188,679.24 |
| 合 计 | 188,679.24 | | 188,679.24 | 188,679.24 | | 188,679.24 |

**注释11. 长期待摊费用**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额 | 本期摊销额 | 其他减少额 | 期末余额 |
|---|---|---|---|---|---|
| 广告费摊销 | 311,776.39 | 270,242.48 | 411,192.84 | | 170,826.03 |
| 其他 | 42,200.00 | | | | 42,200.00 |
| 合 计 | 353,976.39 | 270,242.48 | 411,192.84 | | 213,026.03 |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 期初余额 | |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坏账准备 | 252.44 | 63.11 | 252.44 | 63.11 |
| 存货跌价准备 | 42,101.44 | 10,525.36 | 42,101.44 | 10,525.36 |
| 销售返利 | 417,601.75 | 104,400.44 | 417,601.75 | 104,400.44 |
| 资产折旧差异 | 875,000.00 | 218,750.00 | 875,000.00 | 218,750.00 |
| 合　计 | 1,334,955.60 | 333,738.91 | 1,334,955.60 | 333,738.91 |

## 注释13.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抵押、保证借款 | 8,000,000.00 | 11,000,000.00 |
| 未到期应付利息 | | 13,882.00 |
| 合　计 | 8,000,000.00 | 11,013,882.00 |

### 2.　短期借款说明

| 借款银行 | 贷款用途 | 担保类型 | 抵押物/担保人 | 担保合同 | 期末余额 |
|---|---|---|---|---|---|
| 中国银行海口琼山支行 | 日常经营周转 | 抵押 | 6 处房产（房屋所有权证号分别为：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第 0426902 号、第 0426900 号、第 0426897 号、第 0426896 号、第 0426895 号、第 0426899 号） | 琼山 2021 年公（抵）字第 114 号 | 5,000,000.00 |
| | | 保证 | 陈烈锐、陈巧柔 | 琼山 2021 年公（保）字第 114 号 | |
| 邮政储蓄银行海口海秀路支行 | 购买原材料等资金周转 | 抵押 | 琼（2021）海口市不动产权 0426903 号 | 《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PSBC[2021V2]ZH08011） | 3,000,000.00 |
| | | 保证 | 陈烈锐、陈巧柔 | 《小企业最高额保证合同》（PSBC[2021V3]ZH08013） | |

## 注释14.　　应付账款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采购款 | 226,655.13 | 130,882.00 |
| 广告宣传费 | 201,546.00 | 228,515.08 |
| 合　计 | 428,201.13 | 359,397.08 |

## 注释15.　　预收款项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预收租金 | 69,925.90 | 69,925.90 |
| 合　计 | 69,925.90 | 69,925.90 |

**注释16.　　合同负债**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预收货款 | 32,393.68 | 823,249.80 |
| 预提的销售返利 | | 417,601.75 |
| 合　计 | 32,393.68 | 1,240,851.55 |

**注释17.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短期薪酬 | 676,508.36 | 2,599,757.16 | 2,648,188.32 | 628,077.20 |
|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 365,881.67 | 365,881.67 | |
| 辞退福利 | | | | |
| 合　计 | 676,508.36 | 2,965,638.83 | 3,014,069.99 | 628,077.20 |

**2.　短期薪酬列示**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48,745.00 | 2,217,957.64 | 2,294,354.43 | 572,348.21 |
| 职工福利费 | 1,363.00 | 71,897.71 | 71,492.71 | 1,768.00 |
| 社会保险费 | | 163,111.95 | 163,111.95 | |
|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 | 157,906.90 | 157,906.90 | |
| 工伤保险费 | | 5,205.05 | 5,205.05 | |
| 住房公积金 | | 101,396.00 | 101,396.00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6,400.36 | 45,393.86 | 17,833.23 | 53,960.99 |
| 合　计 | 676,508.36 | 2,599,757.16 | 2,648,188.32 | 628,077.20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基本养老保险 | | 356,592.90 | 356,592.90 | |
| 失业保险费 | | 9,288.77 | 9,288.77 | |
| 合　计 | | 365,881.67 | 365,881.67 | |

**注释18.　　应交税费**

| 税费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 --- | --- |

| | | |
|---|---|---|
| 增值税 | 631,336.75 | 1,822,457.62 |
| 企业所得税 | -128,401.07 | 805,810.97 |
| 个人所得税 | 33.15 | 22.52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0,428.05 | 84,517.32 |
| 房产税 | 59,901.55 | 63,908.17 |
| 土地使用税 | 27,697.68 | 27,697.68 |
| 教育费附加 | 18,172.09 | 50,309.47 |
| 地方教育附加 | 12,114.73 | 33,539.65 |
| 印花税 | 2,175.01 | 3,066.96 |
| 合　计 | 653,457.94 | 2,891,330.36 |

**注释19.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 款项性质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应付购房款 | 1,500,000.00 | 1,500,000.00 |
| 押金、保证金 | 483,960.00 | 392,970.00 |
| 代收代付款 | 394.00 | 394.00 |
| 其他 | 4,348.00 | |
| 合　计 | 1,988,702.00 | 1,893,364.00 |

**2.　期末有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注释20.　　其他流动负债**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待转销项税额 | | 107,022.47 |
| 合　计 | | 107,022.47 |

**注释21.　　股本**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变动增（+）减（－） | | | | | 期末余额 |
|---|---|---|---|---|---|---|---|
| | | 发行新股 | 送股 | 公积金转股 | 其他 | 小计 | |
| 股份总数 | 11,320,000.00 | | | | | | 11,320,000.00 |

**注释22.　　资本公积**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股本溢价 | 2,731,702.74 | | | 2,731,702.74 |
| 合　计 | 2,731,702.74 | | | 2,731,702.74 |

**注释23.　　盈余公积**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期增加 | 本期减少 |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 2,797,884.04 | 196,266.39 | | 2,994,150.43 |
| 合　计 | 2,797,884.04 | 196,266.39 | | 2,994,150.43 |

**注释24.　　未分配利润**

| 项　目 | 本期 | 上期 |
| --- | --- |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 1,899,586.78 | 3,815,256.35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 1,899,586.78 | 3,815,256.35 |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1,962,663.85 | 2,085,033.81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96,266.39 | 208,503.38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867,800.00 | 3,792,200.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 1,798,184.24 | 1,899,586.78 |

注：本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4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分配利润 1,899,586.78 元为基础，向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登记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867,800.00 元。

**注释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 | --- |
| | 收入 | 成本 | 收入 | 成本 |
| 主营业务 | 20,495,209.31 | 13,811,538.71 | 19,435,993.85 | 13,791,783.44 |
| 其他业务 | 811,087.29 | 351,740.22 | 847,460.00 | 323,234.53 |

**4.　主营业务收入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一、商品类型 | | |
| 电线收入 | 20,495,209.31 | 19,435,993.85 |
| 合计 | 20,495,209.31 | 19,435,993.85 |
| 二、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 | |
| 在某一时点转让 | 20,495,209.31 | 19,435,993.85 |
|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 | |
| 合　计 | 20,495,209.31 | 19,435,993.85 |

**注释26.　　税金及附加**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34,867.01 | 35,913.24 |
| 教育费附加 | 20,308.46 | 34,461.12 |
| 地方教育附加 | 13,538.98 | 583.99 |
| 房产税 | 123,809.72 | 127,816.34 |
| 土地使用税 | 55,395.36 | 55,395.36 |
| 车船使用税 | 11,090.02 | 5,100.00 |
| 印花税 | 8,671.26 | 8,723.62 |
| 合　计 | 267,680.81 | 267,993.67 |

**注释27.　　销售费用**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059,125.21 | 1,133,179.37 |
| 广告宣传费 | 1,355,343.36 | 852,352.75 |
| 业务招待费 | 32260 | |
| 差旅费 | 18,528.42 | 17,394.00 |
| 车辆费 | 4,926.10 | 12,070.78 |
| 包装物 | | |
| 其他 | 17,477.96 | 23,923.81 |
| 合　计 | 2,487,661.05 | 2,038,920.71 |

**注释28.　　管理费用**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028,027.63 | 1,061,638.09 |
| 折旧摊销 | 230,370.64 | 541,761.92 |
| 办公费 | 41,478.08 | 28,167.96 |
| 业务招待费 | 39,880.00 | 134,742.98 |
| 差旅费 | 49,846.12 | 27,423.52 |
| 通讯费 | 6,261.56 | 6,702.79 |
| 物业水电费 | 9,160.20 | 58,067.01 |
| 技术服务费 | 12,838.43 | 17,744.65 |
| 中介服务费 | 275,283.02 | 267,901.18 |
| 车辆费用 | 210,446.25 | 279,916.65 |
| 维修费 | 71,402.50 | 80,717.11 |
| 其他 | 209.00 | 16,337.65 |
| 合　计 | 1,975,203.43 | 2,521,121.51 |

**注释29.　　研发费用**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职工薪酬 | 173,768.78 | 179,817.96 |
| 折旧费 | 42,220.36 | 40,002.84 |
| 材料费 | 756.64 | 425.00 |
| 其他 | 9,922.64 | 10,494.34 |
| 合　计 | 226,668.42 | 230,740.14 |

**注释30.　　财务费用**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利息支出 | 159,676.24 | 233,962.99 |
| 减：利息收入 | 5,610.80 | 7,604.35 |
| 银行手续费 | 2,028.47 | 3,031.28 |
| 合　计 | 156,093.91 | 229,389.92 |

**注释31.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 --- | --- |
| 政府补助 | 21,461.82 | 11,917.68 |
| 合　计 | 21,461.82 | 11,917.68 |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
| 稳岗补贴 | 10,200.00 | 11,917.68 | 与收益相关 |
|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 8,000.00 | | 与收益相关 |
| 其他 | 3,261.82 | | 与收益相关 |
| 合　计 | 21,461.82 | 11,917.68 | |

**注释32.　　营业外收入**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其他 | 2,893.78 | 216.40 | 2,893.78 |
| 合　计 | 2,893.78 | 216.40 | 2,893.78 |

**注释33.　　营业外支出**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 | --- | --- |
| 对外捐赠 | | | |

| | | | |
|---|---|---|---|
| 其他 | 33.61 | | 33.61 |
| 合　计 | 33.61 | | 33.61 |

## 注释34.　　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 91,368.19 | 22,310.10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 | -21,875.00 |
| 合　计 | 91,368.19 | 435.10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
| 利润总额 | 2,054,032.04 |
|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 513,508.01 |
| 税收优惠影响金额 | -365,472.72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 |
| 技术开发费和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 -56,667.10 |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
| 其他 | |
| 所得税费用 | 91,368.19 |

## 注释35.　　现金流量表附注

###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政府补助 | 21,461.82 | 11,917.68 |
| 利息收入 | 5,610.80 | 7,604.35 |
| 收现的营业外收入 | | |
| 收到其他往来 | 1,234,582.65 | 57,478.84 |
| 合　计 | 1,261,655.27 | 77,000.87 |

###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项　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财务费用 | 161,704.71 | 231,786.15 |

| | | |
|---|---|---|
| 支付管理费用 | 289,215.26 | 942,280.72 |
| 支付销售费用 | 617,072.17 | 1,008,356.88 |
| 支付违约金及罚款 | | |
| 支付捐赠支出 | | |
| 支付其他往来 | 1,000,000.00 | |
| 合　计 | 2,067,992.14 | 2,182,423.75 |

## 注释3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项　目 | 本期金额 | 上期金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
| 净利润 | 1,962,663.85 | 891,968.91 |
| 加：信用减值损失 | | |
| 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681,777.25 | 752,386.79 |
| 使用权资产折旧 | | |
| 无形资产摊销 | | 15,577.49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411,192.84 | 768,516.79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159,676.24 | 233,962.99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21,875.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639,379.37 | 1,123,858.56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3,924,837.78 | 4,089,684.66 |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11,717,236.14 | -9,216,392.65 |
|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216,467.55 | -1,362,311.46 |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
| 债务转为资本 |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 2,082,690.09 | 4,405,645.30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 13,185,719.64 | 9,570,561.18 |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 | |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103,029.55 | -5,164,915.88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 项　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 2,082,690.09 | 13,185,719.64 |
| 其中：库存现金 | |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 2,082,690.09 | 13,185,719.64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
| 二、现金等价物 | |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082,690.09 | 13,185,719.64 |
|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 |

**注释3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 项　目 | 余额 | 受限原因 |
|---|---|---|
| 投资性房地产 | 1,618,710.01 | 借款抵押 |
| 固定资产 | 229,148.07 | 借款抵押 |
| 合　计 | 1,847,858.08 | |

**注释38． 政府补助**

| 政府补助种类 | 本期发生额 |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备注 |
|---|---|---|---|
|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 21,461.82 | 21,461.82 | 详见附注五注释 31 |
| 合　计 | 21,461.82 | 21,461.82 | |

## 六、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

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为零。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未对外提供财务担保。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的采用现款现货的销售结算方式，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经销商，经销商通常需要在提货前先支付货款，因此本公司无与销货相关的应收款项。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及融资部门基于公司的现金流量

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1,5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800 万元。

## 七、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陈烈锐、陈巧柔夫妻。**

| 实际控制人名称 |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陈烈锐 | 54.20 | 54.20 |
| 陈巧柔 | 33.35 | 33.35 |
| 合　计 | 87.55 | 87.55 |

注 1：陈烈锐持有公司股份 6,135,440 股，持股比例为 54.20%，陈烈锐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陈烈锐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以及能支配、控制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陈烈锐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注 2：陈巧柔持有公司股份 3,775,220 股，持股比例为 33.35%，未在公司任职。

注 3：陈烈锐与陈巧柔是夫妻关系，两人为一致行动人。陈烈锐和与陈巧柔合计控制公司 9,910,660 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87.55%，二人通过共同控制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在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方面能够产生重大影响，是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 其他关联方名称 |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 备注 |
|---|---|---|
| 陈晓君 | 现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持有公司 6.1%股份，实际控制人之女 | 2022 年 2 月任职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 |
| 陈晓锋 | 持有公司 5%股份，实际控制人之子 | |
| 黄晓霞 | 董事，陈晓锋之妻，持股 0.30% | |
| 符式涛 |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0.15% | |
| 祝秋萍 | 监事会主席，持股 0.20% | |
| 麦文艳 | 董事、财务负责人，持股 0.20% | |

| | | |
|---|---|---|
| 虞世文 |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0.20% | |
| 李传凯 | 监事 | |

## （三） 关联方交易

###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承租方名称 | 租赁资产种类 |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陈烈锐 | 房产租赁收入 | 34,285.74 | 34,285.74 |
| 合 计 | | 34,285.74 | 34,285.74 |

###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担保方 | 担保金额 | 担保起始日 | 担保到期日 |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陈烈锐、陈巧柔 | 3,000,000.00 | 2022 年 11 月 04 日 | 2028 年 11 月 03 日 | 否 |
| 陈烈锐、陈巧柔 | 3,000,000.00 | 2023 年 02 月 17 日 | 2031 年 12 月 02 日 | 否 |
| 陈烈锐、陈巧柔 | 2,000,000.00 | 2023 年 04 月 28 日 | 2031 年 12 月 02 日 | 否 |
| 合 计 | 8,000,000.00 | | | |

关联方担保情况详见本报告“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4、短期借款”。

### 3. 关联方资金往来

关联方资金拆借

| 关联方 | 期初余额 | 借款金额 | 还款金额 | 期末余额 |
|---|---|---|---|---|
| 陈烈锐 | 0.00 | 1,000,000.00 | 1,000,000.00 | 0.00 |
| 合 计 | 0.00 | 1,000,000.00 | 1,00,000.00 | 0.00 |

说明：因经营需要控股股东陈烈锐在 2023 年 5 月 15 日为公司提供 100 万元借款用于周转，该借款于 2023 年 6 月 1 日归还，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属于公司单方获益行为，可以免约按关联交易进行审议。

#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一、 补充资料

###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项　目 | 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4,355.60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3.61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1,216.10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 合　计 | 23,105.89 | |

海南六八鸿昌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八

# 附件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 项目 | 金额 |
| ---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 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24,355.6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33.61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24,321.99 |
| 减：所得税影响数 | 1,216.10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 23,105.89 |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附件II 融资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